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利用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盈利能力，充分发挥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优势和投资管理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与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氏投资"）签署《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参与认购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投资基金"）份额，该投资基金拟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认购投资基金份额。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合作方温氏投资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温氏投资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与温氏投资合作参与认购基金份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所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无需相关部门审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暨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50000 万

4、统一信用代码：91440400572195595Q

5、法定代表人：罗月庭

6、成立时间：2011-04-21

7、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58823（集中办公区）

8、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法律法规禁止投资的项目除外）；投资管理（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温氏投资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564.28	2,561.62
净利润	89,864.09	97,011.28
总资产	748,866.21	685,342.10
净资产	289,422.01	203,735.01

注：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履约能力分析：温氏投资日常经营状况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12、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温氏投资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温氏投资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现任监事黄海平先生在温氏投资担任投资总监职务。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其他各方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13、温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555,5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0%。截止 2022 年 3 月 24 日，温氏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4,31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5%，温氏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来源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温氏投资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14、温氏投资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登记备案系统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02409。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6K7A03W

4、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

5、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1889 号 17 栋 201 室 -1357 号（集中办公区）

6、普通合伙人 / 基金管理人：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7、合伙企业以实缴出资总额 2.5 亿元作为募集目标，最终募集规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实际募集情况调节。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存续期限：温润佳品贰号存续期限为 8 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投资期 2 年，自第一位合伙人实缴出资之日起计算，退出期 3 年。根据项目具体投资情况经管理人决定可适当提前结束或展期，每次展期最长 1 年，最多可展期 2 次。

10、管理模式：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全权负责合伙企业的运营、管理、控制、决策及其它所有合伙事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经各方友好协商，出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拟签署的《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名称

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投资范围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新三板挂牌公司股权、上市公司定增；以股权投资为目的为被投资企业提供 1 年期限以内借款，借款到期日不得晚于股权投资退出日，且借款金额不得超过本合伙企业实缴金额的 20%。

合伙企业的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活期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工具。

3、合伙人出资

开放期内，本合伙企业以实缴出资总额 2.5 亿元作为募集目标，最终募集规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实际募集情况调节，各合伙人以货币方式出资。

4、管理模式及决策机制

合伙企业指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不得更换基金管理人。

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决会"），投决会为基金项目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等事项的决策机构。基金投决会设主任委员 1 名，由基金管理人温氏投资委派，主任委员负责召集、主持投决会会议并作会议记录。基金投决会不定期召开，出席投决会会议的每名委员均拥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票分为"同意票"、"反对票"与"弃权票"（投反对票，应简要陈述投票的理由），投决会所审议的议案，经全体参会委员中的 2/3 以上（含本数）票数通过方视为通过决议。

基金单个项目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时，基金投决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温氏投资有权委派 5 名委员。但在投决会审议和批准基金项目投资和已投资项目退出事宜的议案后，单个或者多个合计超过 50%的出资额的合伙人对投决会的决议具有否决权。在投决会审议和批准基金项目投资和已投资项目退出事宜的议案通过后，投决会主任委员应尽快将相关材料向合伙人进行备案，并需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明确的回复，如若超过 3 个工作日无明确回复，则视同赞成。

5、合伙事务的执行

温氏投资担任投资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执行合伙事务。除法律法规或者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对合伙企业事务独占及排他的决策权和执行权，包括：

（1）对执行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及已投项目的退出事宜进行决策和执行；

（2）代表合伙企业取得、持有、管理、维持和处置合伙企业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性资产、非投资性资产等；

（3）采取为维持合伙企业合法存续、以合伙企业身份开展经营活动所必需或适合的一切行动；

（4）开立、维持和撤销合伙企业的银行账户、证券账户，开具支票和其他付款凭证；

（5）代表合伙企业订立托管协议（如有）；

（6）聘用专业人士、中介及顾问机构向合伙企业提供包括工商登记、工商年度报告审计、税务、基金备案等服务；

（7）为合伙企业的利益决定提起诉讼或应诉，进行仲裁；与争议对方进行妥协、和解等，以解决有限合伙与第三方的争议；采取行动以保障合伙企业的财产安全，减少因合伙企业的业务活动而对合伙企业、合伙人及其财产可能带来的风险。

6、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1）普通合伙人的权利：除适用法律另有规定、合伙协议另有约定以外，普通合伙人的权限均应适用合伙协议项下适用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相关条款。

（2）普通合伙人的义务：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向合伙企业缴付出资；应基于诚实信用原则为合伙企业谋求最大利益；作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全权负责合伙企业的运营、管理、控制、决策及其它所有合伙事务；依据法律规定、本协议约定应履行的其它义务。

（3）有限合伙人的权利：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获取收益分配；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参加合伙人会议；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提议和讨论审计机构更换事宜；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获取合伙企业财务报告；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查阅合伙企业会计账簿；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分配合伙企业清算的剩余财产；依据合伙协议规定的方式了解本合伙企业的经营情况和投资情况；对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提出合理的建议；依据法律规定、合伙协议约定应享有的其它权利。

（4）有限合伙人的义务：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向合伙企业缴付出资；有限合伙人不得将其获知的合伙企业和 / 或其投资组合公司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组合公司的业务信息和财务信息以及拟投资项目的业务信息和财务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和 / 或利用前述商业秘密从事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和 / 或为关联人谋取利益；依据法律规定、合伙协议约定应履行的其它义务。

7、基金管理费

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实缴出资的一定比例收取，具体以合伙协议的约定为准。

8、退出机制

投资基金的投资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合伙企业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2）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后，合伙企业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

9、基金收益分配及亏损分担方式

首先，按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各合伙人届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全部实缴出资对应的金额；其次，按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本金约定的资金成本；再次，依照上述两条规定分配后剩余的超额收益部分资金，管理人提取 20%作为业绩报酬，剩余 80%由有限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合伙企业清算时如总体出现亏损，按照实缴出资比例承担亏损。

10、会计核算方法

基金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基金管理人应保留完整的会计账目、凭证并进行日常的会计核算，按照协议约定编制会计报表。合伙企业设立日后第一个完整季度结束时起，普通合伙人应于三十（30）个自然日内向有限合伙人提交上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合伙企业设立日后第一个完整年度结束时起，普通合伙人应于每年 5 月 30 日前向有限合伙人提交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1、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2、本次合作事项不构成同业竞争，不存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形。

3、本次与温氏投资合作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是资金的情形。

七、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旨在借助于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投资经验、资源优势和风险管控能力等，增强公司投资能力和资源水平，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本次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该合伙企业认购基金份额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该投资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证明，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投资基金在备案以及运行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项目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基金亏损的风险；在投资基金的设立和运行过程中，存在未能寻求合适投资项目的风险，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者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的标的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针对前述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向基金管理人了解投资项目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未与温氏投资发生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本次公司拟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有利于充分利用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配置，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开展合作，本次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有利于充分发挥和利用各方优势和资源，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同意该事项。但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经济环境、宏观政策、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收益存在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凤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

陈凤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陈凤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陈凤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邮箱：chen.f@baiya.cn

联系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 1 号上城国际 5 栋 25 楼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陈凤女士简历

陈凤，女，1988 年 4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历任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专员、证券事务助理、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现任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陈凤女士通过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8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等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亚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黎	陈凤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 1 号上城国际 5 栋 25 楼	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 1 号上城国际 5 栋 25 楼	
传真	023-68825666-801	023-68825666-801	
电话	023-68825666-666	023-68825666-666	
电子信箱	baiya.db@baiya.cn	baiya.db@baiya.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开局之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生产需求逐渐回升，经济发展呈现稳中向好态势。公司管理层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凭借专业化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和自主研发等方面的优势，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化优势区域渠道拓展、加快电商和新零售渠道建设和加大营销推广等有力措施，不断开拓创新推动了公司业绩和利润持续提升。

公司在一次性卫生用品领域深耕多年，始终坚持多品牌、差异化的发展战略，实施"川渝市场精耕、国内有序拓展、电商建设并举"的营销策略。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顺应卫生巾产品中高端化的消费趋势，通过不断的产品升级和新品推出，满足消费者的对产品多样化的需求，进一步强化和巩固了品牌力，并实现了产品更广泛的市场覆盖。公司顺应消费升级及消费场景的变化趋势，持续优化营销体系；同时，公司继续深耕川渝云贵陕核心市场，推动国内市场的有序拓展，并积极开拓电商渠道，加大线上营销资源投入，持续扩大消费者人群和产品销售覆盖范围，产品收入持续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对无感七日、舒睡等系列产品进行迭代升级，扩充了有机纯棉产品线，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品项；同时，公司持续加大中高端系列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提升了重点品项的销售占比。公司进一步聚焦优势资源强化渠道建设，提升产品渗透率和覆盖率，电商渠道和线下渠道均实现了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305.7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2.4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8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4.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1.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29.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90%，实现了公司规模和效益的双发展，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个人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采取自主研发和生产的模式，以经销商、KA 和电商为主要销售渠道，为各年龄段消费人群提供安全、舒适和高品质的个人健康护理产品，产品主要涵盖卫生巾、婴儿纸尿裤、成人失禁用品等领域。

公司旗下拥有自由点、好之、丹宁等品牌，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其中，自由点为卫生巾品牌，好之为婴儿纸尿裤品牌，丹宁为成人失禁用品品牌，均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包括：

品类	品牌	系列名称	产品示例	主要特点
卫生巾	自由点	无感7日系列		该系列产品具有超薄、柔、吸的特性，采用超薄复合芯体结构，产品轻薄，垫柔柔软，超强吸收。
		无感无忧系列		该系列产品采用独创的V型芯体结构，结合立体悬浮设计，产品更加贴合人体曲线，减少侧漏风险。
		舒睡系列		该系列产品具有超长锁吸收的特性，舒睡430长效锁持，覆盖行业内最长的市场设计。
		安耗裤系列		该系列（内衬式）产品采用立体全包围设计，贴身不紧绷，超透透气，柔软舒适。
	FREEMORE	有机纯棉系列		该系列产品采用有机纯棉表层，天然健康，吸油柔软，亲肤透气。
		臻感系列		该系列产品采用独创的内凹立体设计，贴合、透感、防漏，严格锁吸漏，轻柔舒适。
婴儿纸尿裤	好之	超薄金装系列		该系列产品采用双层超薄荷叶边设计，轻柔柔软的复合芯体结构，具有超薄、透气、柔软的特性。
		不柔保系列		该系列（内衬式）产品采用超薄立体设计的不规则护柔胶圈，让柔软儿童肌肤更舒适。
成人失禁用品	丹宁	成人系列		该系列产品第次成人失禁期间的用品，具有强效锁水、吸收性好的特点。

（二）公司经营模式及运作策略

公司主要采取"产、供、销"一体化的业务模式，覆盖从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到销售等各个环节，实现了对产业链各个环节直接、及时和有效地协同控制。

1、采购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由供应链管理部的专业采购人员，根据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及原材料库存情况等因素，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并通过 ERP 系统进行管理，有效降低资金占用，并坚持与品牌供应商合作，不断提升采购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生产为主、OEM 外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公司卫生巾和婴儿纸尿裤产品自主生产，公司完成产品的功能研发、外观和包装设计，按照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要求，采购原辅材料，依靠自有生产技术、生产设备和生产人员组织生产，按照生产流程完成产品的制造。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经销、KA 及电商渠道进行产品销售。此外，公司还采取 ODM 的合作模式，为消费品企业设计、开发和生产卫生巾、纸尿裤等产品。

（1）经销模式：公司与经销客户签订经销合同，以卖断方式向经销商销售产品，经销商在合同约定的地域内通过其下游零售终端将产品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借助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开拓市场，迅速提高品牌知名度、实现快速扩张。

（2）KA 模式：公司与 KA 客户的总部或区域性总部洽谈合作事宜，签订年度框架销售合同，由 KA 客户主要采用委托代销的方式直接向终端消费者销售公司产品。目前，公司的 KA 客户主要包括永辉超市、新世纪百货、沃尔玛、家乐福、步步高、华润万家、大润发等国内外知名的大型连锁超市和大卖场。

（3）电商模式：公司通过在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电商平台上开设官方旗舰店或专营店向消费者销售商品，并拓展电商分销体系。同时，公司积极参与直播、团购、O2O 等新兴渠道，进一步拓展了营销渠道和实现了更广的市场覆盖。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根据尼尔森的统计数据，在 2021 年度全国销售额份额排名中，公司自由点品牌卫生巾产品的市场份额在本土卫生巾品牌中排名第三，在重庆市场销售份额排名第一、四川及云贵陕市场份额均排名第二，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领先的本土企业代表之一。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21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坚持核心战略，聚焦优势细分领域，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化线下区域渠道拓展，加快电商和新兴渠道建设，加大营销推广力度及持续的创新投入等推动了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1、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增强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市场需求动态，充分发挥研发、供应链管理和生产制造的优势，通过产品迭代升级，持续优化产品的品质和功能，向消费者提供更加安全和舒适的产品。同时，公司加速推广新品和重点单品，持续提升中高端产品占比，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卫生巾收入 118,446.5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04%，其中中高端产品自由点卫生巾收入占公司卫生巾收入的比例超过 95%，中高端产品的增长是公司为业绩提升的主要驱动力之一。

2、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多渠道协同发展

公司坚持"川渝市场精耕、国内有序拓展、电商建设并举"的营销策略，积极适应形势变化，持续优化营销体系，在深化线下业务布局的同时，也加大了线上业务投入。2021 年度，公司继续深耕川渝和云贵陕地区核心市场，优化经销商结构，拓展和扩大销售网络。同时，公司正逐步完成外围区域武点省打造和全国拓展模式推广，目前公司产品已经进入河北、山东、河南、安徽、两湖、两广等地区市场。此外，公司顺应消费升级及消费场景的变化趋势，积极开拓电商渠道，加大线上营销资源投入，优化线上组织和人员，借力线上渠道加大品牌宣传及产品推广力度，聚焦资源投入，提升品牌影响力，提升市场竞争水平。2021 年度，公司在各销售渠道及区域均实现了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

3、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创新夯实产品储备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建立了多部门共同协作的技术创新机制，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创新。2021 年度，公司投入各类研发费用 5,095.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0.67%；公司新增专利 29 项，研发设计了多款创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扩充了有机纯棉产品线、公司对无感七日、舒睡等系列产品进行迭代升级，获得消费者青睐和市场的高度认可。

公司拥有国内一流的新型生产基地、专业化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产品生产线丰富，自动化程度较高。为满足进一步满足产能提升和消费者需求，公司亦在持续开展生产设备的引入和改进工作。2021 年度，公司先后引进 2 条卫生巾生产线及智能化配套设备，并对部分现有生产线增加了智能化配套设备，扩充了产能，保障了产品质量并提高了生产效率。

4、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培养符合公司发展的人才梯队

公司秉承"始终坚持用户第一"的核心价值观，重新定义和升华了企业文化，凝聚了一支在一次性卫生用品领域产业经验丰富、具有高度责任心和进取心的管理团队。与此同时，公司建立了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及晋升的发展体系，不断从外部引入人才，从内部培养员工，激发员工主动性和自我潜能，人才储备得到夯实，为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公司实施了《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向 83 名激励对象授予了 255.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向 4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9.32 万份股票期权，有效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将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553,188,850.00	1,465,009,779.00	6.02%	994,074,46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297,782.00	1,124,506,050.00	7.90%	700,594,209.0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463,057,557.00	1,250,751,478.00	16.97%	1,149,414,6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24,823.00	182,507,497.00	24.89%	128,153,64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532,755.00	180,211,789.00	16.83%	123,048,12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49,470.00	250,774,493.00	-21.34%	132,017,16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6	15.22%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6	15.22%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9%	21.35%	-1.76%	20.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5,307,484.00	355,059,068.00	323,268,779.00	379,422,22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17,508.00	51,721,494.00	41,308,296.00	54,577,52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63,554.00	46,345,906.00	37,044,783.00	50,278,51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87,203.00	61,937,870.00	14,640,316.00	70,684,081.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5%	177,310,000	177,310,000			
重望耀曜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23%	90,830,537	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2%	25,313,600	0			
上海铭耀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铭耀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4%	19,414,771	0			
宁波通鹏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	13,514,454	0			
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12,588,002	12,588,002			
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11,424,998	11,424,998			
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10,987,000	10,987,000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923,118	0			
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1,764,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通鹏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为宁波通元致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托管理的私募基金。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管理人系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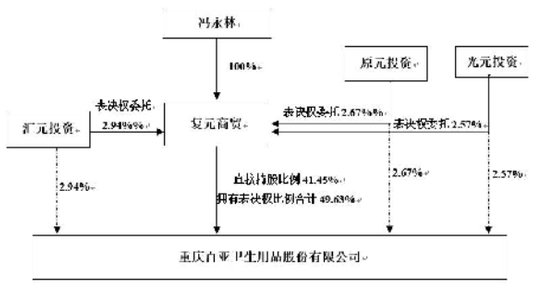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配合政府主管部门控制人员流动、减少人员聚集，保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拟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参照重庆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符合重庆市疫情防控要求的，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2022 年 4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5 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